

2022

按照《国家知识产权局办公室关于面向企业开展 2022 年度知识产权强国建设示范工作的通知》，现就优势示范企业申报、复核工作具体流程及操作说明如下：

一、企业信息填报（截止时间：6 月 15 日）

1、申报优势、示范的企业和复核优势、示范的企业均通过管理系统（网址 <https://declare.cneip.org.cn>）企业入口完成注册，在线填报注册信息，**于 6 月 15 日 24: 00 前完成**。填报时请注意：

（1）企业须准确、如实填写系统要求的全部信息，包括 2 位联系人信息。

（2）现优势企业选择申报示范企业的，视为同时参加优势企业复核。

（3）企业须上传营业执照扫描件（加盖企业公章），**否则地方局审核时将不予通过**。

（4）系统将在后续流程中陆续将有关信息发至企业**注册邮箱**，请企业注意查收。

2、企业可根据《创新管理与知识产权国际标准测评（ISO56005/56002）测评系统（1.0）》电子文档（Excel），开展相关数据统计、材料整理等工作，进行预填，做好测评准备。

二、在线测评

3、国家知识产权局向各地方知识产权局分别发放系统管理用户名、密码。各地方局通过地方知识产权管理部门入口登录，对辖区内企业填报信息的真实性、完整性、合规性进行审核，**于6月20日24:00前完成相关确认操作。**

4、企业通过地方局审核后，即可在管理系统中登录查看在线测评二维码和密钥。

5、企业通过手机扫描测评二维码，登录《创新管理与知识产权国际标准测评（ISO56005/56002）测评系统（1.0）》小程序，输入密钥，在线完成测评（手机端或PC端均可）。测评可多次反复进行，系统关闭前最后一次测评成绩计为最终成绩。**测评系统将于6月30日24:00关闭。**

6、请企业如实填写测评问卷，国家局将通过多种方式核对相关信息的真实性，存在弄虚作假行为的，一经发现，立即取消相应资格。

三、复核、评审与上报

7、国家局统计测评结果，公布优势企业合格线和示范企业合格线，地方局可在系统中查看本地企业测评分数。（时间待定）

8、各地方局对测评合格的现优势和示范企业进行初核，初步确定复核通过的优势和示范企业，并在系统中完成上报操作。

9、申报示范且通过示范企业合格线的企业，按照《评审要点》（待公布），上传相关文字及证明材料。

10、各地方局根据地方工作实际，结合《评审要点》自

行确定评审方式和内容，组织对申报优势和示范，且通过相应合格线的企业开展评审，确定优势企业和示范企业推荐名单，在系统中完成上报操作。

11、各地方局将评审情况和优势示范企业推荐名单、通过复核企业名单通过管理系统上报（加盖公章）国家局审核确认。

四、其他事项

12、有关工作要求、信息和资料将通过系统通知栏实时公告，并同步通知到各地方局工作联系人。如有疑问，请通过下列方式咨询工作人员和技术部门。

关于小程序的常见问题解答：

电话：010-82062112

邮件：iipa@iipa.org.cn

联系人：刘婧

常见问题网站：

<http://www.tc554.org.cn/work/notices.aspx>

关于管理系统的常见问题解答：

电话：010-82803888-6022 010-82803888-6010

邮件：shenbaoxitong@163.com

联系人：侯岭 白逸群